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1年6月2日，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1年5月30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颜军先生主持，出席会议董事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三的议案》。

1、公司计划使用 2,800 万元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公司经营性流动资金逐年增加，公司本次计划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中的 2,8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主要用于原材料采购等支出，以保证公司经营正常运转，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 2,800 万元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其余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划。

其余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15,781.08 万元，将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妥善安排其使用计划，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在实际使用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前，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公司过去 12 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承诺未来 12 个月内不进行此类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上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使用计

划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和公告之日起开始实施。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珠海欧比特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 年 6 月 2 日